

東南科技大學學生論文發表與專利獎勵要點

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制訂（102.11.19）

- 一、為提升本校學生於在學期間之研究成果，並將成果發表於國內外學術刊物與專利申請，以提升本校學術地位與聲譽，特訂定「學生論文發表與專利獎勵要點」，以下簡稱本要點。
- 二、學生獎勵類別、分項、細目及須知，分別說明於後：
 1. 國外學術會議之論文發表(所提論文均須附證明文件)：
 - (1) 國際性學術會議發表論文(須有嚴謹審查，且用非本國語言發表者)
口頭發表論文每篇1,500元，壁報論文每篇1,000元。
 - (2) 應繳文件：申請表(附件一)、學生證照影本、論文影本1份(含電子檔案)及會議程序等。
 2. 在國內外學術性或教學研究性之刊物發表：
 - (1) 期刊A 級(SCI、SSCI、AHCI、TSSCI) 4,000元，獎狀乙張。
 - (2) 期刊B 級(EI)每篇2,500元，獎狀乙張。
 - (3) 期刊C 級(有嚴謹審查程序)
 - a. 國際期刊每篇2,000元，獎狀乙張。
 - b. 國內期刊每篇1,000元，獎狀乙張。
 - (4) 應繳文件：申請表(附件1)、學生證照影本、論文影本1份(含電子檔案)、發表刊物目錄、刊物等級證明。
 3. 國內外專利之獎助：
 - (1) 每案獎勵金區分如下：
 - a. 發明專利：國外4,000元，獎狀乙張，國內2,000元，獎狀乙張。
 - b. 新型專利：國內外均為800元。
 - c. 設計專利：國內外均為500元。
 - (2) 專利所有權人須為「東南科技大學」。
 - (3) 應繳文件：申請表(附件1)、學生證照影本及專利證書影本1份(含電子檔案)。
- 三、論文與專利需在本校各系所就學期間完成，並以本校名義發表。且於論文被接受刊登(含 on-line publication)與專利核准後一年內提出申請。
- 四、每篇論文或專利以獎勵一次為限，論文或專利所列學生作者為一人以上者，獎金由指導教授自行分配;若無指導教授列名，則獎金由學生平均分配之。
- 五、每名學生在學期間獎勵的論文或專利件數不限。
- 六、論文被接受刊登(含 on-line publication)或專利核准時，已畢業之學生僅頒發獎狀，不發給獎金。
- 七、得獎人若有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者，其獎狀及獎金應予追回。
- 八、本獎勵之申請時段為 103 學年度起每月 1 日~5 日。
- 九、經費來源由學生獎助學金支應，或由相關計畫編列預算支應之。
- 十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